**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随访信息系统二期项目**

询

价

文

件

护理部、信息网络中心

2025 年 1 月

1. **询价函**

 公司：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近期将启动 “随访信息系统（二期）”项目建设采购，特对贵公司的建设方案进行询价。

**询价内容：**“随访信息系统（二期）”项目

**询价时间：**2025年2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报价文件的制作：**技术文档1份（正本），商务文档1份（正本）

**报价文件递交地址：**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信息网络中心、医学装备处

**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以网站发布时间为准）

**技术答疑时间：**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联系人：**卢老师

**电话：**023-89012993

**护理部、信息网络中心**

**2025年 1 月**

1. **询价须知**
2. **资质要求**
3. 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法人资格、具有自主版权、经营范围包括生产计算机软件的公司，并具有较高的研发、修改和调试能力。
4.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信息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公布为准。
5. 供应商应长期致力于随访信息系统的研发和实施工作，具有雄厚的资金实力和技术力量，提供近三年具有2例三甲医院的随访和满意度调查项目成功案例。
6. 供应商应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有依法纳税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请提供相关的声明和证明文件。
7. 供应商应具备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良好财务状况，须提供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和开标前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或其复印件。
8. 供应商应具有完善、优质的售后服务和良好的资质信誉。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10. 本项目不接受分包。
11. **询价文件的组成**
12. 询价函
13. 询价须知
14. 项目建设要求
15. 商务要求
16. 报价文件格式及附件

供应商应认真审阅询价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如果供应商的报价文件不能符合询价文件的要求，责任由供应商自负。实质上不响应询价文件要求的报价文件将被拒绝。

1. **报价文件的组成**

报价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及必要的复印件：（具体格式以报价文件格式为准）

1. **商务文档**
2. 商务部分
3. 报价函
4. 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在委托书中添加“没有串标、围标等恶意行为，否则自愿接收医院处罚。”的书面声明，并盖鲜章。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5. 报价一览表
6. 商务条款偏离表
7. 企业概况
8. 经营业绩
9. 资质部分
10. 经过工商部门上一年度年检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复印件加盖公章）
11. 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证书、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12.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随访、患者管理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13. 供应商应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相关声明和证明文件。
14. 供应商须提供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和开标前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或其复印件。
15. 如以上证件正在年检，请出示相关行政主管机关的年检证明。以上证件需供应商携带并出示原件验核；同时提交上述证件的复印件一套存档。（复印件加盖公章）
16. **技术文档**
17. 项目建设方案
18. 应包含对随访信息系统建设和部署的软件解决方案、硬件配置方案、网络架构方案、数据备份及安全方案、与集成平台及第三方系统的接口方案。
19. 软件解决方案应重点描述随访信息系统的架构、关键技术，以及主要流程、关键环节、异常情况的处理流程，关键功能点写明实现方案或截图附上文字说明，并对系统的先进性、安全性、可扩展性、可维护性进行说明。
20. 解决方案的创新点及优势分析。
21. 硬件配置方案要说明配置的硬件设备类型、数量、性能，并说明配置的理由，至少满足医院未来3-5年的发展需要。
22. 详细列出遵循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相关规范。
23. 技术规格偏离表
24. 资质部分需提供以下技术资质：
25. 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证书、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6.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随访和满意度调查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7. **报价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须在公告发布之日起20日内将技术文档、商务文档的正本提交至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技术文档、商务文档分开装订，其中技术文档正本及电子文档交至信息网络中心，商务文档交至医学装备处，封面上注明供应商的名称与地址、项目名称、联系方式、通讯地址。

1. **询价**

询价会议在（具体地点另行通知，所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在场）举行。

1. **项目建设要求**
2. **项目背景**

我院已完成了随访信息系统一期项目的开发部署，完成了门诊/住院满意度调查、关怀随访、专病随访等系统功能。为了进一步提升医疗服务的质量和患者体验，我院需要在数据及时性上进行完善，并扩展满意度调查的范围，实现专科满意度调查，并且满足医院评审评级的相关政策要求。

1. **建设范围**

本次项目建设范围为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院本部及各直属单位。

1. **建设原则**
2. 标准化和开放性原则

为促进医院数据的共享和综合利用，应严格依照项目管理的思路和方法，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的标准，保证项目质量。应用设计符合卫生健康委发布的相关数据标准，符合信息产业部及卫生健康委所颁布的基本规范设计，采用业务内标准的技术体系和设计方法，使系统具备与各种层次的平台的无关性和兼容性；在使用新技术的同时，充分考虑技术的国际标准化，严格按照国际国内相关标准设计实施，并根据医院的实际需要进行必要的扩充，满足医院的需要。

1. 可拓展性原则

为适应医院未来业务的发展，系统应具有良好的可扩展性和可维护性。坚持选用开放性系统，软件设计尽可能标准化、模块化、组件化，低耦合性，提供配置模块和客户化工具，使本系统可灵活配置，支持与第三方系统应用的无缝集成。

1. 可靠性原则

项目建设应充分考虑医院现有基础硬件设施的部署情况，并根据医院未来的发展及应用要求，从效率、可管理性、可靠性、可用性、安全等角度综合考虑。

1. 安全性原则

系统建设应从数据、系统、网络多层级进行安全防护，定期配合医院完成信息安全等保三级测评，可以支持国密系统。支持通过技术和非技术手段来保障医院数据免受各种形式的窃取、破坏、篡改以及非授权使用，并有完整的备份恢复体系和容灾、应急方案。有完善的操作日志记录，能够保留和查看操作痕迹。供应商在系统建设或维护期间应进行日常防病毒检查、系统或软件漏洞检查修复、系统补丁更新升级、采取相关安全防护措施，防止出现系统崩溃、数据泄露、丢失或恶意篡改等安全事故。

1. 稳定性原则

项目建设应首先保证系统的稳定运行，系统须保持全年99.99%的稳定运行无宕机时间，并充分利用现有各种系统及资源，尽可能减少对医院日常业务的冲击。应根据系统产生的数据量，合理科学计算虚拟机所需各种硬件配置资源，并根据医院的发展做好预估扩展量。系统能适应市场上软硬件发展，保证系统的服务器和客户端能在最新的硬件及操作系统下运行。

1. 一体化原则

采取多院区架构，无缝衔接院本部及其他分院的业务系统，以实现资源整合应用和数据的互联互通。

1. **主要技术参数及服务要求**
2. **评级要求**

系统建设应在医院支持与其他业务厂商的协同下，配合医院通过相关的评审评级。包括但不限于等级医院评审、电子病历应用水平分级评价、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医院智慧服务分级评估、医院智慧管理分级评估、重庆市信息化建设相关评审评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等，包括完成系统的软件改造以及协助医院完成评审评级相关工作。

1. **系统集成要求**

系统应按需实现与第三方系统无缝集成，包括但不限于一体化HIS+EMR系统、其他第三方业务系统（养老系统、体检系统、治疗系统等）、医院集成平台、数据中心等。若医院更换或新建业务系统，应支持与新系统的接口对接。系统质保期内的所有接口费用均应包含在本次报价中。

1. **安全要求**
2. 本次招标范围的系统应配合医院完成安全等级保护评测相关工作并根据评测结果进行必要的系统安全加固，如对敏感信息进行访问控制或加密显示、为数据库及时安装漏洞补丁、为操作系统安装漏洞补丁等；
3. 系统应具备身份认证、角色与授权等功能，充分考虑信息安全，防止出现系统崩溃、数据泄露、丢失或恶意篡改等安全事故；
4. 有较完善的数据备份策略及系统遇意外情况的解决办法及恢复方案，应用软件（数据库、前台文件）应定期进行完全备份，系统软件配置修改和应用软件的升级维护修改应及时备份，做好记录；
5. 及时了解系统软件和第三方工具软件厂家公布的软件漏洞，并进行更新修复；
6. 定期进行系统巡查、服务器巡检等日常保证系统运行的维护工作。
7. **软件正版化要求**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软件（含服务器端的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插件等第三方软件），均需为正版软件，若由于未使用正版软件引起纠纷或处罚，由供应商负责。

1. **软件功能技术要求**
2. 系统具有可扩展性。能根据医院发展要求，支持集团医院多院区建设模式（即一套系统多点使用），实现集团医院内业务协同和数据交互共享，以满足医院同质化、一体化管理需要。
3. 供应商应根据医院实际业务开展情况提供可行的接入方案，系统须支持通过标准化方式与集成平台对接，达到软件松耦合架构，按需实现与医院的HIS、LIS、PACS/RIS、护理系统、养老系统、体检系统、治疗系统、人事管理、CA数字签名系统等第三方信息系统的无缝集成，并通过与平台的集成实现不同角色用户的单点登录。如果医院后续新建或更换需对接的第三方信息系统，应支持并完成与新系统的接口对接。
4. 本次采购的软件系统功能应达到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要求，供应商须全力配合支持医院通过国家和行业要求的各种信息化评审评级工作，并以实现医院阶段评级目标为指导，包括但不限于等级医院评审、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分级评价、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智慧服务分级评估、智慧管理分级评估以及重庆市相关医院信息化评审评价等求。如遇到重要时刻（如政府部门检查、等级医院评审、电子病历分级评审、互联互通评审等）须供应商技术专家现场配合与提供支持服务的，供应商应按照医院要求积极进行协调配合。
5. 部署维护要求：本系统建设应支持虚拟环境部署，支持分布式部署和负载均衡；支持Windows、Linux、国产操作系统、国产CPU、国产服务器、国产云、国产数据库和国密等信创产品的跨平台部署，并按照国家政策要求和规定时限，配合医院进行业务系统的信创迁移工作，包括对国产操作系统、数据库、服务器、存储以及计算机终端的适配改造、测试验证和迁移上线等；支持新增院区、新增客户端的快速部署。供应商应在报价文件中，提供项目建设的基础硬件规划方案，在硬件规划方案中，应充分考虑医院现有设备资源、大数据量的存储管理、院本部及各直属部门单位高并发操作以及未来3-5年的发展需求变化，并提供如何保证系统数据安全性、可靠性、高效性的解决方案。
6. 数据库应支持功能分级授权管理要求，并可根据实际业务发展需求，进行相应的分区分库工作，以保证在线数据库的稳定性和效率。系统应支持数据迁移功能，可根据医院需求进行合理的数据迁移，并保证数据的完整性、准确性、一致性。
7. 移动端程序须兼容市场主流的移动终端硬件设备，不得指定专用型号的硬件设备和专用的操作系统。
8. 功能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功能模块** | **技术参数** |
| 1 | 数据时效性提升 | 将随访纳排数据及满意度调查数据更新时效由T1提升至T0内。主要包含患者基本信息(姓名、病案号、性别、年龄、出生日期、联系方式、患者登记号)、患者门诊就诊信息(就诊科室、就诊医生、就诊时间)、患者急诊就诊信息(就诊科室、就诊医生、就诊时间)、住院患者入出院信息(入院科室、出院科室、出院病区、入院日期、出院日期、入院诊断、出院诊断)等随访和满意度调查数据； |
| 2 | 须支持满意度调查从纳排入组到发送满意度问卷的及时性，时效不超过当日的30分钟内； |
| 3 | 专科满意度调查 | 根据医院实际情况，支持各院区的专科满意度调查功能，包括但不限于养老满意度、体检满意度、急诊满意度、医学美容满意度调查等； |
| 4 | 实现养老满意度调查功能，分在院和出院两部分，问卷包含但不限于服务、整体评价、开发性问题等方面的调查； |
| 5 | 养老满意度简报实现回收份数、平均满意度得分趋势分析、调查条目等统计； |
| 6 | 实现急诊满意度调查功能，包括但不限于基本信息、急诊环境设施、急诊工作人员服务情况、急诊运营透明度/收费规范性、急诊患者对医院就社会热点的评价等方面的调查； |
| 7 | 急诊满意度实现回收份数、平均满意度得分趋势分析，急诊满意度条目得分图形和表格统计，开放性意见汇聚展示等统计查询功能； |
| 8 | 实现体检满意度调查功能，包括但不限于体检接待、体检导引、体检流程、体检环境、体检配餐、开放意见等方面的调查； |
| 9 | 体检满意度简报实现回收份数、平均满意度得分趋势分析、表格统计，开放意见汇聚展示等统计查询功能； |
| 10 | 实现医学美容满意度调查功能，包括但不限于基本信息、环境设施、工作人员服务情况、运营透明度/收费规范性、效果评价、开放意见等方面的调查； |
| 11 | 根据医院需求，实现其他专科满意度调查； |
| 12 | 支持患者通过院内自助设备完成满意度调查问卷； |
| 13 | 满意度调查应涵盖不同诊疗环节，如挂号、住院、取药、检查、治疗、就医环境等 |
| 14 | 可根据患者就诊活动，动态推送满意度调查内容，满意度调查结果与就诊活动可对应 |
| 15 | 实现满意度简报统计功能，支持图表、表格多种展现方式，具体需求以医院业务简报需求为准； |
| 16 | 满意度统计需按天自动进行统计存档，提高年度统计效率； |
| 17 | 满意度调查统计分析图表、表格支持按照机构、时间进行筛选并支持下载 |
| 18 | 功能优化 | 系统支持以短信、小程序消息、微信公众号消息等方式向患者推送随访及满意度调查表，患者可使用自有移动设备及PC设备完成填写，调查结果可自动填入随访及满意度调查系统； |
| 19 | 系统支持以短信、企业微信消息等方式自动向随访人员推送提示； |
| 20 | 医院可通过信息系统接收院外相关电子病历信息，结合患者院内的诊疗情况，形成随访记录； |
| 21 | 根据患者病情变化，动态调整康复计划； |
| 22 | 接口及数据生产 | 平台需支持通过消息队列、API接口、WebServers接口等方式对接满意度调查相关患者诊疗数据。 |
| 23 | 随访平台实现与各第三方系统的对接，包括但不限于体检系统、养老系统、医学美容系统、治疗系统等的数据对接，以满足专科满意度调查使用需求； |
| 24 | 随访平台实现与各业务系统对接，并进行数据后结构化生产，以满足后续数据分析统计的功能，包括但不限于对接检验系统、检查系统、手麻系统、治疗系统等，并按照医院需求的颗粒度进行数据生产。 |
| 25 | 随访平台实现与数据中心对接，满足数据中心对随访数据的全量抽取，结合医院信息系统数据、患者满意度调查结果、舆情监测等信息，对医疗服务进行综合评估 |
| 26 | 随访平台提供统一接入方式，实现与第三方系统的界面融合，包括但不限于HIS系统、移动护理系统、养老系统、医学美容系统、治疗系统、医院网站、自助机等 |

备注：具体功能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以医院实际需求为准。如超出合同功能范围，双方另行协商。

1. **商务要求**
2. **实施期、实施人员管理、交货地点及验收方式**
3. **实施期**

根据集团医院建设规模、其他配套信息系统建设使用情况及各院区实际需求，项目建设期为180个自然日，供应商应在收到医院通知10个自然日内进场实施。若因医院自身原因造成系统部署延迟，交货时间双方可另行协商。

实施内容说明：原则上按照医院统一要求进行项目建设，医院有权委托监理公司在项目的全建设周期介入管理。

1. **实施人员管理**

在项目的实施管理中，明确具体的项目目标、工作内容、实施任务、实施注意事项、项目难点以及影响风险因素，拟定周密的项目实施计划进度。供应商需提供一支专业、有丰富实施经验并且3人以上组成的技术团队保障项目建设成功，并明确项目实施团队成员、岗位职责。项目经理有三年以上项目经验，实施期间，包括项目经理在内的实施团队成员稳定无变化，无特殊事由未经医院同意不得随意更换。若确需更换工作人员的，需提前 15个自然日书面报告医院批准后方可更换，并做好工作交接，原则上不允许中途更换项目经理。

1. **交货地点**

交货地点：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院本部及各直属单位。

1. **验收方式**
2. 系统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3. 在系统完全上线后试运行1个月中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正常。验收需要由业务管理部门、信息管理部门等验收，如果院方要求监理单位监理本项目，则还需要经过监理单位验收。
4. 供应商需提供软件测试报告。
5. 供应商以书面形式向医院递交验收申请，医院在收到验收申请后的 15个自然日内，组织验收小组确定具体日期，按照合同的规定完成系统验收。医院有权委派第三方监理单位参与本项目的验收，验收时各方必须在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相关方成员签字确认，并经相关方盖章。医院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并出具质量检测及初步验收报告，对此供应商予以配合。

具体交付内容包括：

1. 开发文档：文档（包含但不限于产品安装指南、操作手册、配置指南（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器/数据库等设备配置文档、用户名及密码、数据备份策略等）、技术/实施方案、需求规格说明书、接口规格说明、系统整体设计、应用功能设计、数据库表结构设计说明、测试报告等）内容齐全。
2. 开发程序：可执行程序、配置（如数据库表）脚本、测试程序或脚本。
3. 管理文档：项目计划书、会议记录、开发进度周报、用户培训计划及记录。
4.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各阶段项目建设内容。项目凡具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验收不合格处理：
5. 未按项目考核指标或合同要求达到所预定的主要技术指标的；
6. 所提供的验收材料不齐全或不真实的；
7. 项目的内容、目标或技术路线等已进行了较大调整，但未曾得到软件使用方认可的；
8. 实施过程中出现重大问题，尚未解决和做出说明，或项目实施过程及结果等存在纠纷尚未解决的；
9. 没有对系统或设备进行试运行，或者试运行不合格；
10. 违反法律、法规的其他行为。
11. **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软件费、接口费（含院方及第三方公司）、第三方开放能力平台服务费、实施费、差旅住宿费用、保险费、税费、培训费、售后服务费等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质保期内因国家评级政策和医院业务要求的合同内功能升级改造不再单独收费，同时因系统功能建设与第三方系统的对接、集成改造产生的费用，均包含在本项目报价范围之内，不可单独收取费用。

质保期以外的维保服务包括已签署合同范围内系统维护服务，含至少一名专职运维服务工程师、日常故障维护、软件正确性维护、用户培训、定期巡检、安全检查整改、合同内需求优化更新、数据统计分析支持、咨询、系统安装更新、系统建设建议、第三方系统接入的协调配合、突发事件处理等；

1. **付款方式**

本项目合同金额90%为项目验收合格支付费用，合同金额10%为项目余款，支付阶段如下：

1. 项目实施完成后，软件部署、调试并稳定运行1个月，供应商向医院提出书面验收申请，并提供完整的操作手册、技术移交文档。经医院或上级主管部门核实、批准，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并且签字后，供应商凭发票与医院结算，60个自然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90%；
2. 本项目待3年免费质保到期，且无重大故障发生的，供应商提交付款申请经医院确认后，医院在60个自然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10%；
3. 医院每次付款前，供应商应按照医院要求提供等额、合规的增值税发票，否则医院有权拒绝支付相应款项，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法律责任；
4. 医院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款项，供应商拟变更本合同确定的收款账户或支付方式的，应在付款汇款届满前3日内书面告知医院，否则，供应商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及一切损失。

**四、售后服务要求**

1. 质保期：自项目整体验收文档签订之日起，免费质保期为3年。质保期间提供所交付项目的持续免费服务。
2. 质保期内，供应商提供7×24小时（含远程）的售后服务。同时承诺：在软硬件验收合格后的质保期内，应提供专职运维人员1名。专职运维工程师需全程参与过本项目实施过程。专职运维工程师服务期间，优先处理我院需求。
3. 专职运维工程师应遵守医院的各项规章制度、保密要求、安全要求等，不折不扣的完成医院交办的各项工作。
4. 出现故障时需立即响应，未及时响应医院有权扣除200元/次的项目余款。专职运维工程师不能解决的问题，供应商需增派资深工程师进行处理。如若不能远程解决，紧急故障应急服务1小时到达现场，2小时内解决；一般故障应急服务2小时到达现场，4小时内解决。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响应并处理故障，医院有权根据造成的后果，扣除本项目余款。
5. 供应商对处于质保期内的需求变更或系统缺陷，专职运维工程师需要及时响应。在5个自然日内评估出研发及交付周期，并在约定期限内交付上线。如专职运维工程师不能解决问题，供应商应立即协调研发资源提供协助，确保功能按期上线，缺陷按期修复。供应商应指派相对固定的研发人员处理需求，以确保研发的质量和可靠性。
6. 对医院的维护人员（2名以上）提供培训，使其能对系统进行日常维护及一般故障维修，且每年对使用科室进行多次培训，内容包括新功能使用、现有功能深度使用及常见使用问题答疑等。
7. 在项目的实施管理中，应明确具体的项目目标、工作内容、实施任务、实施注意事项、项目难点以及影响风险因素；应拟定周密的项目实施计划进度；应明确项目实施人员、岗位职责；应落实应用培训方案（含培训计划和培训内容）。公司应提供一支专业、有丰富开发实施经验的技术团队保障项目的建设成功（不少于3人）。项目经理应有至少三年的项目经验，且成功主持实施2例三甲医院类似案例的经验（需提供具体项目的实施记录证明）。项目经理应保持稳定无变化，无特殊事由未经医院同意不得随意更换。
8. 供应商需指定专门联络人、项目经理、技术经理等负责医院随访信息系统的技术咨询、系统维护的接洽工作，若有人员变动，需提前15个自然日向医院提出人员变动申请，同时应提供经同等或优于当前人员资质的人员证明材料。医院同意并做好工作交接后方可变动。
9. 质保期内，支持免费获取制造商公司程序大框架不变前提下的最新产品的版本升级和知识共享。如果产品需进行软件或数据库升级，供应商应及时通知医院，根据医院实际情况形成完善可行的升级方案，并经医院确认同意后，方可对医院购买的产品进行升级服务，以保证医院使用的是供应商公开发布的最新最完善的业务系统版本。
10. 质保期内，在不影响主要框架模板的情况，供应商应配合医院的自主要求，进行定制化开发。
11. 供应商提供对系统运行情况的现场巡检服务，至少1次/每周，并根据医院要求提供巡检报告。节假日需要增加节假日巡检。
12. 供应商需积极配合医院进行系统安全维护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为服务器操作系统和数据库漏洞提供补丁服务，以确保服务器和数据库的安全运行。
13. 质保期内，如国家和行业政策标准发生更新变化，在此期间供应商应按照国家及行业政策标准要求对软件产品功进行本地化改造以满足相关要求。

**五、知识产权与保密**

1. 本项目下供应商向医院提供的既有的随访信息系统（二期）知识产权仍归供应商所有，医院享有本项目约定范围内、不可转让、不可分许可的永久使用权。
2. 本项目履行过程中，因本项目实施而产生的基于医院个性化定制部分知识产权，包括基于医院个性化要求进行的产品页面定制化设计等产生的知识产权归医院享有，医院授权供应商使用。同时，供应商应配合医院提供申请该部分知识产权的全部材料，且供应商有权对此进行二次开发。供应商独立进行二次开发形成的衍生知识产权归供应商所有。如果双方合作二次开发产生的衍生知识产权归双方共有。
3. 供应商保证其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否则应当赔偿由此给医院造成的直接损失。供应商保证不向第三方泄露医院提供的技术文件等资料。

**六、违约责任**

1. 合同签订后，双方不得终止合同，经双方协商同意终止除外。若一方单方面终止合同或违反合同约定或未完全履行合同，则必须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另一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2. 由于医院原因，未能按照本协议约定履行相关义务，造成供应商无法按时完成项目，经双方协商，系统实施时间可顺延。由于供应商原因，延误了项目实施期和质保期的成果物交付时间（包含但不限于项目上线、实施过程、维护、集成、新增功能开发、软件升级），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合同金额的0.1%。若逾期超过10个自然日，则医院有权解除本合同，供应商应向医院支付合同金额的2% ，并返还已收取的全部费用同时赔偿损失。
3.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或方式将本项目之内的工作转包给软件著作权方之外的第三方承担。经查实供应商有转包行为，医院有权解除合同，导致的损失或其它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4.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或者合同中承诺的项目经理未经医院同意一律不得更换。供应商未按约定指派项目负责人，或自行更换项目经理的情况发生时，医院有权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5. 因实施项目质量问题造成医院重大损失的，供应商应免收全部合同费用外，还应无偿继续完善项目，并承担相当于受损失部分的赔偿金，且医院将保留追究供应商法律责任的权利。如造成重大质量事故的需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及相关法律责任。
6. 因供应商原因造成低价中标高价结算的，供应商应承担项目款的增加额。
7. 供应商超出经营企业许可证经营范围销售产品、提供虚假或过期资质材料、销售假冒伪劣产品或产品质量出现问题，合同未履行的，医院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供应商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合同已经履行的，医院有权向供应商要求退货，并要求供应商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如果医院因此而被第三人起诉或被行政处罚的，由供应商承担由此给医院造成的所有损失。供应商的上述责任不因该产品是供应商从第三处采购后转卖医院而免除。任何供应商与本合同产品的生产商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均与医院无关。
8. 医院保留对供应商投标的产品进行性能功能测试的权利，如虚假应标，一切责任由中标公司承担。
9. 因供应商提供的发票不合规（包括但不限于虚假、虚开），被主管税务机关、其他政府部门或医院监督部门等查出后，一切责任由供应商承担，并承担因此给医院造成的损失。
10. **报价文件格式及附件**
11. 附件一 报价函
12.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3. 附件三 项目报价一览表
14. 附件四 商务条款偏离表
15. 附件五 资质文件
16. 附件六 项目建设方案
17. 附件七 技术规格偏离表
18. 附件八 企业概况与经营业绩
19. 附件九 企业保密协议
20. 附件十 承诺函

 **附件一**

**报价函**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根据已收到的项目的询价文件，我司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建设项目询价文件的询价须知、服务要求和其他有关文件后, 我方愿以总价人民币（大写）元（ RMB：￥元）按医院项目服务要求应答本次询价。

我司同意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在询价有效期内有效，我方将按询价文件的规定履行责任和义务。

我司已详细审查全部报价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其它资料和附件。我方完全清楚应放弃一切存有含糊不清或说明的权利。

我司同意提供询价单位可能要求的与询价有关的一切数据和资料。

软件提供及系统安装地点：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签字代表声明：对供应商提交的报价文件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供应商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医院：

本授权声明：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为我方参加“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我单位均予承认，所产生的法律后果均由我单位承担。我单位承诺没有串标、围标等恶意行为，否则自愿接受医院处罚。

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则提供护照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期：

**附件****三**

**项目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报价** | **备注** |
|  |  （万元） |  |
| 其他 | （万元） |  |
| 总计 | 小写：（万元） |  |
| 大写：（万元） |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项目增项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报价** |
|  | （万元） |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备注：

1. 报价栏“其他”必须由中标厂商提供，其中包括保障系统正常运行和信息安全所需的服务操作系统、数据库、插件、容灾、备份软件等的合计金额，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2. 投标报价须包括供应商按照国家现行税法和有关部门现行规定需缴纳的一切税费及所有与本项目有关服务期内的所有费用。
3. 过质保期后维护费不计入合计总价。

**附件四**

**商务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询价要求** | **符合度（符合或负偏离或不应答）** | **应答****说明** | **备注** |
|  | 项目建设期为180个自然日，供应商应在收到医院通知10个自然日内进场实施。若因医院自身原因造成系统部署延迟，交货时间双方可另行协商。 |  |  |  |
|  | 原则上按照医院统一要求进行项目建设，医院有权委托监理公司在项目的全建设周期介入管理 |  |  |  |
|  | 在项目的实施管理中，明确具体的项目目标、工作内容、实施任务、实施注意事项、项目难点以及影响风险因素，拟定周密的项目实施计划进度。供应商需提供一支专业、有丰富实施经验并且3人以上组成的技术团队保障项目建设成功，并明确项目实施团队成员、岗位职责。项目经理有三年以上项目经验，实施期间，包括项目经理在内的实施团队成员稳定无变化，无特殊事由未经医院同意不得随意更换。若确需更换工作人员的，需提前 15个自然日书面报告医院批准后方可更换，并做好工作交接，原则上不允许中途更换项目经理 |  |  |  |
|  | 交货地点：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院本部及各直属单位 |  |  |  |
|  | **验收方式：**1. 系统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2. 在系统完全上线后试运行1个月中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正常。验收需要由业务管理部门、信息管理部门等验收，如果院方要求监理单位监理本项目，则还需要经过监理单位验收。
3. 供应商需提供软件测试报告。
4. 供应商以书面形式向医院递交验收申请，医院在收到验收申请后的 15个自然日内，组织验收小组确定具体日期，按照合同的规定完成系统验收。医院有权委派第三方监理单位参与本项目的验收，验收时各方必须在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相关方成员签字确认，并经相关方盖章。医院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并出具质量检测及初步验收报告，对此供应商予以配合。

具体交付内容包括：1. 开发文档：文档（包含但不限于产品安装指南、操作手册、配置指南（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器/数据库等设备配置文档、用户名及密码、数据备份策略等）、技术/实施方案、需求规格说明书、接口规格说明、系统整体设计、应用功能设计、数据库表结构设计说明、测试报告等）内容齐全。
2. 开发程序：可执行程序、配置（如数据库表）脚本、测试程序或脚本。
3. 管理文档：项目计划书、会议记录、开发进度周报、用户培训计划及记录。
4.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各阶段项目建设内容。项目凡具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验收不合格处理：
5. 未按项目考核指标或合同要求达到所预定的主要技术指标的；
6. 所提供的验收材料不齐全或不真实的；
7. 项目的内容、目标或技术路线等已进行了较大调整，但未曾得到软件使用方认可的；
8. 实施过程中出现重大问题，尚未解决和做出说明，或项目实施过程及结果等存在纠纷尚未解决的；
9. 没有对系统或设备进行试运行，或者试运行不合格；
10. 违反法律、法规的其他行为。
 |  |  |  |
|  | **报价要求：**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软件费、接口费（含院方及第三方公司）、第三方开放能力平台服务费、实施费、差旅住宿费用、保险费、税费、培训费、售后服务费等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质保期内因国家评级政策和医院业务要求的合同内功能升级改造不再单独收费，同时因系统功能建设与第三方系统的对接、集成改造产生的费用，均包含在本项目报价范围之内，不可单独收取费用。质保期以外的维保服务包括已签署合同范围内系统维护服务，含至少一名专职运维服务工程师、日常故障维护、软件正确性维护、用户培训、定期巡检、安全检查整改、合同内需求优化更新、数据统计分析支持、咨询、系统安装更新、系统建设建议、第三方系统接入的协调配合、突发事件处理等； |  |  |  |
|  | **付款方式**本项目合同金额90%为项目验收合格支付费用，合同金额10%为项目余款，支付阶段如下：1. 项目实施完成后，软件部署、调试并稳定运行1个月，供应商向医院提出书面验收申请，并提供完整的操作手册、技术移交文档。经医院或上级主管部门核实、批准，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并且签字后，供应商凭发票与医院结算。60个自然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90%；
2. 本项目待3年免费质保到期，且无重大故障发生的，供应商提交付款申请经医院确认后，医院在60个自然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10%；
3. 医院每次付款前，供应商应按照医院要求提供等额、合规的增值税发票，否则医院有权拒绝支付相应款项，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法律责任；
4. 医院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款项，供应商拟变更本合同确定的收款账户或支付方式的，应在付款汇款届满前3日内书面告知医院，否则，供应商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及一切损失。
 |  |  |  |
|  | **售后服务要求**1. 质保期：自项目整体验收文档签订之日起，质保期为3年。质保期间提供所交付项目的持续免费服务。
2. 质保期内，供应商提供7×24小时（含远程）的售后服务。同时承诺：在软硬件验收合格后的质保期内，应提供专职运维人员1名。专职运维工程师需全程参与过本项目实施过程。专职运维工程师服务期间，优先处理我院需求。
3. 专职运维工程师应遵守医院的各项规章制度、保密要求、安全要求等，不折不扣的完成医院交办的各项工作。
4. 出现故障时需立即响应，未及时响应医院有权扣除200元/次的项目余款。专职运维工程师不能解决的问题，供应商需增派资深工程师进行处理。如若不能远程解决，紧急故障应急服务1小时到达现场，2小时内解决；一般故障应急服务2小时到达现场，4小时内解决。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响应并处理故障，医院有权根据造成的后果，扣除本项目余款。
5. 供应商对处于质保期内的需求变更或系统缺陷，专职运维工程师需要及时响应。在5个自然日内评估出研发及交付周期，并在约定期限内交付上线。如专职运维工程师不能解决问题，供应商应立即协调研发资源提供协助，确保功能按期上线，缺陷按期修复。供应商应指派相对固定的研发人员处理需求，以确保研发的质量和可靠性。
6. 对医院的维护人员（2名以上）提供培训，使其能对系统进行日常维护及一般故障维修，且每年对使用科室进行多次培训，内容包括新功能使用、现有功能深度使用及常见使用问题答疑等。
7. 在项目的实施管理中，应明确具体的项目目标、工作内容、实施任务、实施注意事项、项目难点以及影响风险因素；应拟定周密的项目实施计划进度；应明确项目实施人员、岗位职责；应落实应用培训方案（含培训计划和培训内容）。公司应提供一支专业、有丰富开发实施经验的技术团队保障项目的建设成功（不少于3人）。项目经理应有至少三年的项目经验，且成功主持实施2例三甲医院类似案例的经验（需提供具体项目的实施记录证明）。项目经理应保持稳定无变化，无特殊事由未经医院同意不得随意更换。
8. 供应商需指定专门联络人、项目经理、技术经理等负责医院随访信息系统的技术咨询、系统维护的接洽工作，若有人员变动，需提前15个自然日向医院提出人员变动申请，同时应提供经同等或优于当前人员资质的人员证明材料。医院同意并做好工作交接后方可变动。
9. 质保期内，支持免费获取制造商公司程序大框架不变前提下的最新产品的版本升级和知识共享。如果产品需进行软件或数据库升级，供应商应及时通知医院，根据医院实际情况形成完善可行的升级方案，并经医院确认同意后，方可对医院购买的产品进行升级服务，以保证医院使用的是供应商公开发布的最新最完善的业务系统版本。
10. 质保期内，在不影响主要框架模板的情况，供应商应配合医院的自主要求，进行定制化开发。
11. 供应商提供对系统运行情况的现场巡检服务，至少1次/每周，并根据医院要求提供巡检报告。节假日需要增加节假日巡检。
12. 供应商需积极配合医院进行系统安全维护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为服务器操作系统和数据库漏洞提供补丁服务，以确保服务器和数据库的安全运行。
13. 质保期内，如国家和行业政策标准发生更新变化，在此期间供应商应按照国家及行业政策标准要求对软件产品功进行本地化改造以满足相关要求。
 |  |  |  |
|  | **知识产权与保密**1. 本项目下供应商向医院提供的既有的随访信息系统（二期）知识产权仍归供应商所有，医院享有本项目约定范围内、不可转让、不可分许可的永久使用权。
2. 本项目履行过程中，因本项目实施而产生的基于医院个性化定制部分知识产权，包括基于医院个性化要求进行的产品页面定制化设计等产生的知识产权归医院享有，医院授权供应商使用。同时，供应商应配合医院提供申请该部分知识产权的全部材料，且供应商有权对此进行二次开发。供应商独立进行二次开发形成的衍生知识产权归供应商所有。如果双方合作二次开发产生的衍生知识产权归双方共有。
3. 供应商保证其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否则应当赔偿由此给医院造成的直接损失。供应商保证不向第三方泄露医院提供的技术文件等资料。
 |  |  |  |
|  | **违约责任：**1. 合同签订后，双方不得终止合同，经双方协商同意终止除外。若一方单方面终止合同或违反合同约定或未完全履行合同，则必须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另一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2. 由于医院原因，未能按照本协议约定履行相关义务，造成供应商无法按时完成项目，经双方协商，系统实施时间可顺延。由于供应商原因，延误了项目实施期和质保期的成果物交付时间（包含但不限于项目上线、实施过程、维护、集成、新增功能开发、软件升级），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合同金额的0.1%。若逾期超过10个自然日，则医院有权解除本合同，供应商应向医院支付合同金额的2% ，并返还已收取的全部费用同时赔偿损失。
3.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或方式将本项目之内的工作转包给软件著作权方之外的第三方承担。经查实供应商有转包行为，医院有权解除合同，导致的损失或其它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4.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或者合同中承诺的项目经理未经医院同意一律不得更换。供应商未按约定指派项目负责人，或自行更换项目经理的情况发生时，医院有权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5. 因实施项目质量问题造成医院重大损失的，供应商应免收全部合同费用外，还应无偿继续完善项目，并承担相当于受损失部分的赔偿金，且医院将保留追究供应商法律责任的权利。如造成重大质量事故的需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及相关法律责任。
6. 因供应商原因造成低价中标高价结算的，供应商应承担项目款的增加额。
7. 供应商超出经营企业许可证经营范围销售产品、提供虚假或过期资质材料、销售假冒伪劣产品或产品质量出现问题，合同未履行的，医院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供应商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合同已经履行的，医院有权向供应商要求退货，并要求供应商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如果医院因此而被第三人起诉或被行政处罚的，由供应商承担由此给医院造成的所有损失。供应商的上述责任不因该产品是供应商从第三处采购后转卖医院而免除。任何供应商与本合同产品的生产商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均与医院无关。
8. 医院保留对供应商投标的产品进行性能功能测试的权利，如虚假应标，一切责任由中标公司承担。
9. 因供应商提供的发票不合规（包括但不限于虚假、虚开），被主管税务机关、其他政府部门或医院监督部门等查出后，一切责任由供应商承担，并承担因此给医院造成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供应商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应真实有效，如发现与实际不符、造假、夸大等情况出现，则直接废标。**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五**

**资质文件**

1. 经过工商部门上一年度年检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复印件加盖公章）
2. 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证书、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4. 供应商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相关声明和证明文件。
5. 供应商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和银行资信证明。
6. 如以上证件正在年检，请出示相关行政主管机关的年检证明。以上证件需供应商携带并出示原件验核；同时提交上述证件的复印件一套存档。（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件六**

**随访信息系统（二期）项目建设方案**

1. **项目解决方案**
2. 应包含解决方案、接口方案及安全方案，解决方案应着重描述项目建设、关键环节以及核心技术。
3. 项目解决方案应着重描述项目关键性功能。
4. 项目解决方案详述项目的应急流程及方案。
5. 项目解决方案应详述硬件配置方案，包括硬件类型、参数性能、数量等，说明配置理由。
6. 对系统的数据质量验证机制、逻辑验证机制等提高系统准确性、可靠性的相关控制进行详细说明，可截图显示。
7. 项目安全性策略，包括安全框架、应用安全、数据安全、设备安全等策略。
8. 项目解决方案详述典型案例的建设方案及实现功能。
9. 如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使用第三方软件，须在解决方案中注明。
10. **项目对规范、标准的遵从性**

列出项目建设遵循了哪些国际、国家或行业规范、标准、字典库等。

1. **项目管理及实施计划**
2. 包括：工程技术管理、工程质量管理、工程进度管理、工程人员管理等。
3. 目标、步骤、投入的人力、时间、实施进度、需医院提供与支持的条件等。
4. 培训计划，包括：培训对象、培训内容、培训时间等。
5. 售后服务保障内容及形式。
6. 请注明公司承诺提供售后工程师的人数、服务方式、工程师技术类型及相应资质。
7. 应急服务承诺：注明应急时间、应急方式等
8. 其它优惠条件
9. **解决方案的创新点及优势分析**

**附件七**

**技术规格偏离表**

| **序号** | **询价技术要求** | **应答规格** | **偏离** | **备注** |
| --- | --- | --- | --- | --- |
|  | 针对主要技术参数及服务要求逐条响应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主要技术参数及服务要求。**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八**

**企业概况与经营业绩**

供应商提供的相关经营业绩：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名称 | 合同金额 | 验收日期 | 运行时间 | 用户名称、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概况介绍。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九**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企业保密协议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下面简称“医院”）委托“\_\_\_\_\_\_\_\_\_\_\_\_\_\_\_\_\_\_ ”（下面简称“供应商”）进行 \_\_\_\_\_\_\_\_\_\_\_\_\_\_\_\_\_\_服务。为了在具体实施的过程中，使医院的保密信息（包括局域网内所有服务器和个人电脑内存储的信息）和知识产权等相关信息不受到侵害。为此医院在提供相关资料时，供应商均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法律规定，并严格按照以下条款定开展工作：

第一条：保密信息

本协议中所指的保密信息包括了医院在方案决定前期以及实施过程中向供应商提供的任何技术上、商业上或贸易上的具有经济价值的以书面、口头或任何其他方式提供给供应商的所有非公开资料。

第二条：保密处理方法

在本项目执行过程中，供应商在未获对方书面同意的条件下，不得将从医院获得的保密信息泄露给第三方。供应商不得将保密信息利用于与本项目无关的任何方面。获得信息的供应商只能向有必要知道保密信息的双方雇员透露，并且仅透露相关必要内容。

依据此条款，双方需要与知道保密信息的雇员同时签订保密协议。如果供应商雇员违反此协议，向未经授权的第三方泄露保密信息或者把保密信息用于执行项目以外的用途，雇主同雇员需要承担连带责任。

第三条：被迫公开

如果供应商由于法律要求被迫公开对方的保密信息，则应该及时通知医院，使得医院能与做出法定强制行为的机构进行协商处理。

第四条：协商内容

除了法律要求或得到医院书面许可外，供应商讨论或谈判都在双方之间进行，供应商不得向任何个人或团体透露双方讨论、协商的任何内容，以及条件和条款中涉及符合保密要求的内容。

第五条：条款期限和终止

如果双方无法达成该项目的合意协议，此协议将自动终止。在此种情况下，根据本协议规定所提供的所有书面或有形的数据或拷贝都仍属于医院自用的产权，并且相关书面或有形的数据或拷贝必须及时退回给医院或者根据医院的书面意见由供应商销毁。然而，尽管协议终止，在协议中关于保密义务是永久性的，除非上述保密信息已成为公知信息。

第六条：更改

本协议在没有双方书面签字的情况下不得修改或调整。本协议由双方共同执行，文件由双方共同制订并约束。

第七条：违约识别与责任承担

任何供应商违反保密义务泄露对方保密信息的，应向医院支付违约金壹万元人民币；若因此给医院造成的损失超过违约金金额的，违约方还应就差额承担赔偿。前述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损失、可得利益损失，对第三方承担的赔偿，因主张权利支出的律师费、调查费、诉讼费等。任何一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对方亦有权立即解除协议。

任何一方不得因对方的违约或侵权行为而泄露对方的保密信息。

第八条：管辖

双方应尽最大努力友好协商解决与协议或与协议执行有关所产生的任何争议。如果未能友好解决，双方可向医院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十**

**承诺函**

1. 评审评级承诺
2. 软件正版化承诺
3. 售后服务承诺